

证券代码：400023

证券简称：新征程 5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新征程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及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

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王景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浙江优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

浙江优米新能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浙江优米”)，成立于2022年07月15日，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鑫荣大厦1301-9；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电池销售；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等。

因战略发展需要，为优化资源配置，公司拟将持有的浙江优米51%股权转让给濮丰平，并为之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0元。转让完成后，公司持有浙江优米0%的股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新征程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26日